

## ◇ 基层快讯 ◇

济南市章丘区检察院  
传达学习四中全会精神

11月11日,济南市章丘区检察院召开党组扩大会议,传达学习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区管干部及党支部书记参加会议。

会议全文传达了学习了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公报。为确保会议精神贯彻落实,结合章丘区检察院的实际工作情况,杨雪梅副检察长对下一步工作提出了具体要求。

全体干警要把学习这次会议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头等大事,紧密结合检察工作实际,突出问题,找准定位,以党支部为单位抓好学习,领会全会精神,进一步增强新时代检察履职能力,以全会精神为指导谋划好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检察工作。要把学习全会精神 and 开展的“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结合起来,以学习贯彻全会精神,巩固深化教育成果。要把学习全会精神与各项检察业务结合起来,聚焦主责主业等各项工作,担当作为,真抓实干,对照年终绩效考核,查缺补漏,确保全面完成各项检察工作任务。 **章宣**

## 淄博市张店区检察院

## 进行羁押必要性审查

今年以来,淄博市张店区检察院充分履行对逮捕后羁押活动的法律监督职责,及时对有继续羁押必要性的案件进行审查,对无继续羁押必要的,依法建议办案机关予以释放或者变更强制措施。截至目前共受理羁押必要性审查案件60件60人,建议变更60件60人全部被采纳,案件建议变更采纳率达到100%。

在办理案件过程中,该院采取主动筛查、多维受理的方法,大力挖掘案件线索;采取风险评估、强化监督的形式,有效提升审查质量;采取双向沟通、释法说理的方式,努力拓展社会效果。通过一系列有效措施,在依法打击惩罚犯罪的前提下,既有效降低羁押率,节约司法资源和成本,又维护了犯罪嫌疑人、被告人的合法权益,展示了司法温情,体现了检察温度。 **张宣**

## 潍坊市寒亭区检察院

## 开展主题教育专题党课

潍坊市寒亭区检察院组织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专题党课活动。各党组成员分别结合自身在主题教育中的深入学习和自身感受讲党课,扎实推进主题教育工作,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区委关于“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的有关部署。

寒亭区检察院检察长张素敏以《树牢宗旨意识 践行初心使命》为题,从坚持党的宗旨是我们党本质特征的集中生动体现,坚持党的宗旨是取得革命和建设事业胜利的根本保证,坚持党的宗旨是取得革命和建设事业胜利的根本保证三个方面深刻阐述了坚持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宗旨的重要意义。

张素敏检察长以深入浅出、通俗易懂的方式加深了大家对初心使命的认知,提醒大家自觉做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想信念的坚定信仰者和忠实实践者。 **寒宣**

## 菏泽市单县检察院

## 举办主题教育专题报告会

“今天的主题教育专题报告会收效很大,同志们纷纷表示受益匪浅。”为进一步推进“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深入开展,根据主题教育部署安排,近日,菏泽市单县检察院邀请县委党校纪委书记、党总支副书记翟学党同志,为全体干警上了一堂“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专题报告会。

专题报告会上,翟学党同志紧紧围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结合工作实际,作了十分精彩的讲解,党课立意高远、深入浅出,内涵丰富、分析透彻,具有很强的针对性,为全体检察干警进一步领会先进理论精神实质和丰富内涵,起到了很好的指导和推动作用。

“同志们,会后希望各支部及时召开会议,就翟学党同志的讲课内容和要求,组织学习讨论,深入领会,抓好落实,进一步树立“四个意识”,增强“四个自信”,形成政治自觉、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确保主题教育取得实效。”单县人民检察院党组副书记、副检察长苏晓东在报告会结束时说。

报告会后,大家纷纷表示,通过专题报告会的学习,更好领会了先进理论精神实质和丰富内涵,下一步,将不辱使命恪尽职守,努力争做无愧于新时代的合格检察官。 **冯秀兰**

## 枣庄市中: 12309 检察服务中心小窗口大服务

## 带着问题来 挂着笑容走

“门好进、脸好看、话好听、事好办,处处以诚相见、事事以人为本,让群众少跑一次腿、少等一分钟、少费一份心、少误一点工……”在这样高标准的要求下,每一个到枣庄市市中区检察院12309检察服务中心的来访群众都能带着问题来,挂着笑容走。今年以来,该院在接待来访群众工作中,着力构建“温情接待”机制,努力化解各类社会矛盾,树立了检察机关的亲民、爱民形象,赢得了广大人民群众和社会各界的广泛好评。

今年以来,该院12309检察服务中心在接待群众来访工作中,突出服务意识,注重体现人文关怀,坚持以公心、诚心、真心、耐心、细心、恒心等“六心”对待来访群众,切实改进工作作风和方式方法,让来访群众高兴而来,满意而归,有效防止了社会矛盾转化和升级。

为了方便和服务群众,该院12309检察服务中心还根据工作需要设立专用的功能场所。设立检察长接待室,院领导零距离接待群众的地方,该院正副检察长每周按时公开接待群众来访,并依照有关法律和政策积极疏导,妥善解决和及时处理来访问题,对非属检察机关管辖的,及时协同有关部门妥善解决,消除不安定因素;设立楼宇工作室和未成年心理辅导室,义务为来访群众提供法律咨询、法律援助、心理疏导、化解矛盾等;设立律师阅卷室,为律师阅卷、与办案人员约谈、会见提供便捷周到的服务。免费开放法律服务超市,为来访群众提供学习生活密切相关法律自助服务,既提供“家庭继承类”、调解裁判类、交通事故类等30余种常用法律模板、100余种法律书籍学习,又提供网络查询服务,也可以与值班检察官“一对一”、“面对面”交流。

该院12309检察服务中心还专门配备便民服务设施。设置紧急救助站,配备医疗急救箱,配备常用急救设施和药品,并与医院建立绿色急救通道,预防来访群众发生各类紧急健康安全问题;设立舒适、温馨的等候场所,配备饮水设备、防寒降温设施、雨具、万能充电器、残疾人绿色通道等便民、应急设施,供来访群众和案件当事人免费使用,为群众来访提供“升级版”的检察服务。

该院还结合检察工作实际,聘任了11个镇街的22位同志为该院的热线联络员,在全区镇街建立和实施了热线联络员工作制度。通过采取召开联络员座谈会、定期走访联络员、及时通报群众反映强烈的问题、会同热线联络员联合调查等形式加强交流,有效化解了多起群众矛盾纠纷,有效促进了全区社会和谐稳定,取得了较好的工作成绩。

今年以来,该院还结合检察职能,组织

全院干警在全区范围内深入开展了“走基层、送服务”大走访活动,使检察工作重心外延,服务窗口进一步转移至广大群众身边,积极开展检察职能宣传、舆情民意搜集、社会风险研判、基层矛盾化解等,积极为群众排忧解难,切实提高了群众对检察工作的满意度,取得了良好的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

“今年以来,我院以12309检察服务中心为平台,以‘走基层、送服务’大走访活动为抓手,拓展服务职能,丰富服务内容,提升服务效果,借鉴‘枫桥经验’,多元化化解矛盾纠纷,共接待群众来访237次337人,办结率达100%。时时刻刻为老百姓着想,把老百姓的事当成自己的事,这样才能让老百姓感觉到公平正义,才会舒心、安心。”采访中,该院检察长邵泽新深有感触地说。 **武兴才 杨茜**

## 民企发展的“保护伞”“守护者”“连心桥”

## “让我们很安心,有信心!”

“我们渴望的最大公平就是法治的公平,检察机关的举措让我们很安心,有信心!”在青岛市市南区检察院举办的检察开放日活动中,企业家坚定地说。近年来,市南区检察院全面落实上级关于服务民营企业发展的有关要求,以司法办案为核心,从构建司法保障的坚实制度、维护安全有序的健康市场、提供规范高效的优质服务等方面优化营商环境,切实依法平等保护民营企业的合法权益,保障民营经济蓬勃发展。

## 撑起“保护伞”,多举措提供坚实支撑

对于民营企业来说,良好的法治环境便是最好的营商环境。近年来,市南区检察院认真贯彻落实《青岛市人民检察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服务保障民营经济发展工作的办法》和该院《关于充分发挥检察职能助力全区打赢“3618”攻坚战的实施意见》,制定出台了《服务保障民营企业健康发展的实施意见》《加强知识产权保护的实施意见》《服务保障西部复兴发展的实施意见》,强化生效裁判监督、虚假诉讼监督和民事执行监督,建立了办理涉民营企业案件风险评估制度、涉企案件协调联动制度和办理涉民营企业案件的内部监督管理机制,构建起“专业办案、风险防范、检察建议、政

策研究、信息交流”一体化保护民营企业格局,努力为民营企业提供更有力度、更有深度、更有温度的司法服务。在得知一民营企业负责人因遗失不起诉决定书而无法开具无犯罪记录证明无法向企业参股时,该院立即查阅相关卷宗、核实案件,当日即向该民营企业提供了不起诉决定书复印件,帮助其顺利开具无犯罪记录证明并顺利参股,为民营企业解决了燃眉之急,维持了该民营企业的正常运营。

## 做好“守护者”,畅通企业发展快车道

依法打击,该出手时就出手。做好新时代检察工作,必须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司法理念,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对于啃噬民营经济健康发展的“蛀虫”,市南区检察院依法打击绝不手软。“舌尖上的安全”关乎人民群众的切身利益,青岛某企业家指使员工将过期的食品原料涂改保质期后,销售给全国数十家加盟店并获利,其行为严重损害了该行业的市场信誉度。该院受理后认真审查了案件事实及证据,以销售伪劣产品罪向法院起诉,同时向市场监督管理局发出检察建议督促其依法履职,进一步净化了市场环境。少捕慎诉,释放检察温度。近年来,市

南区检察院一直秉承“谦抑、审慎、文明、善意”的司法理念,充分发挥审前检察主导作用,严格把握法律政策界限,避免出现“案子办了,企业垮了”的局面,最大限度减少对企业的不利影响。今年3月,某民营企业因涉嫌虚开增值税发票罪被移送审查起诉。该企业主要从事进出口业务,是省内多家企业的重要战略客户,有效带动了下游工厂的就业增长和企业发展。该院教育被告人积极补缴了全部税款,并在综合考量全案情节及企业情况后,为企业生存发展需要,依法对本案作出不予起诉处理;同时对该企业发出检察建议,规范其经营行为,实现了打击犯罪与服务保障民营经济的平衡。

## 架起“连心桥”,构建新型检企关系

走进企业,搭建贴身服务平台。在市南,检察机关把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企业家当作“自己人”,检企关系“亲”上加“清”。为了进一步推进服务民营经济工作,市南区检察院推行领导班子定点联系企业制度,并与市南区工商联签订了《关于建立健全服务民营企业沟通联系机制》,建立了常态化联系。近年来,检察长带队走访了山东利安达东信会计师事务所、山东省国际贸易大厦管理公司、青岛世纪瑞丰集团有限公司和青岛



## 检校共建 提升素能

## 济南检察机关与山师大合作签约

11月13日下午,在济南市检察院会议室,隆重举行济南检察机关与山东大学检校合作签约仪式。济南市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宋文娟,山东大学校长曾庆良分别致辞,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并共同为山东大学实践教学基地揭牌。会后,山东大学领导参观了济南市检察院基础建设。签约仪式由检察院党组副书记、副检察长张守强主持,山东大学部分校领导、市检察院其他院领导参加活动。

山东大学是我省历史悠久的著名学府,是国家教育部和山东省政府共建高校,山东省省属重点大学,入选教育部“国培计划”“卓越教师培养计划”“教育部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学校植根齐鲁文化沃土,汲取泉城人文灵韵,秉承“尊贤尚功、奋发有为”的校园精神和“弘德明志、博学笃行”的校训,传承创新齐鲁文化,培养出一大批优秀人才、知名学者。近年来,济南检察机关在最高检和省检察院、市委的坚强领导

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为抓手,加压奋进、担当作为,各项检察工作保持了强劲的发展势头,济南市检察院连年被表彰为“全省优秀检察院”“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综合考核先进单位”;涌现出了“全国检察机关一等功集体”“全国检察机关一等功个人”“全国三八红旗手”“全省集体一等功”“全省模范公务员集体”“泉城公务员标兵”“齐鲁最美检察官”等一批先进典型,树立了省检察的良好形象。

近年来,济南市检察院按照最高检和省检察院部署要求,本着优势互补、紧密合作、共同发展、检校互动的原则,积极探索规范化、制度化和常态化的“检校共建”合作机制,取得了良好效果。此次与山东大学开展战略合作,对加强我市检察队伍素能提升工程向更高目标阔步迈进,加快全市检察队伍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建设,必将起到有力的促进作用。 **冯欣好**

为贯彻落实济南市“遍访民企解决问题年”活动要求,结合“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近日,济南市槐荫区检察院开展了“遍访民企”活动。班子成员带领全体干警深入一线,下沉到企业和个体工商户中,摸实情、听意见、解难题。图为11月13日,该检察院检察长郭一星、副检察长王根栋带领干警来到营市街辖区企业和个体工商户中进行走访。 **张长美 摄**

努力推动未成年人  
全面综合司法保护

## (上接第一版)

体现未成年人权益综合保护发展趋势。未检业务范围从单纯办理涉未刑事案件拓展到涉未刑事、民事、行政检察监督全方位,已迈入全面综合保护未成年人权益的发展阶段。省检察院对近年来办理的涉校园安全案件综合分析,向省教育厅发出检察建议,针对校园安全管理、教职员工队伍管理等方面存在的问题提出六项具体建议,推动相关部门在维护校园安全方面履职尽责。全省各级检察机关就治理网吧、娱乐场所和宾馆等违法接待未成年人、治理“小饭桌”、幼儿园资质等方面的问题发出检察建议,努力在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体系建设上发挥能动作用。

《决议》指出,加强对校园欺凌、性侵未成年人等违法犯罪侦查、审判、刑事执行等活动的监督,聚焦未成年人犯罪的重点领域和侵害未成年人犯罪的重点类案。校园欺凌事件发生在校园及其周边,有效预防、及时处置、分类依法妥善惩治是加强校园安全的重要内容。对触犯刑法的犯罪行为要防止“大事化小”纵容犯罪,教育挽救施暴者改过自新,及时保护被害人促进健康成长。性侵未成年人犯罪在侵害未成年人犯罪中占比最高,有的地区高达70%。此类案件发现难、取证难,侵害行为往往隐蔽性强、持续时间长,对未成年被害人进行救助专业要求高。推动健全预防性侵害未成年人违法犯罪机制是当前和未来几年检察机关的一项重点工作,将围绕打击、预防、救助等重点方面,为有效预防性侵害未成年人犯罪作出积极努力。

以《决议》为新起点  
全面做好为民检察服务

## (上接第一版)

着力方便群众控告申诉。结合“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加强对控申干警的教育培训和监督管理,倡导信访“四有推定”,深入推广“三四五”人文接访模式,用真情实感赢得群众尊重和信任。积极借助远程视频系统接访办案,减少信访群众舟车劳顿之苦,切实让人民群众感受到司法便民就在身边。

着力推动申诉办案稳步发展。积极运用案件化办理、诉讼式审查等形式,采取纠正违法、检察建议等手段,健全公开听证、一体化办案等机制,做好刑事申诉监督、国家赔偿监督以及妨碍、剥夺诉讼权利和办案违法行为控告申诉案件的监督工作。深入开展保障律师执业权利专项监督活动,依法及时办理侵犯律师执业权利的控告申诉案件,依法保障律师会见权、阅卷权、调查取证等权利,促进严格公正规范文明司法。

着力加强释法说理。认真落实省检察院《关于完善“三段式”矛盾化解体系打造新时代“枫桥经验”山东检察版的实施意见(试行)》,坚持“谁执法谁普法”,把释法说理作为提高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实效和群众满意度的重要手段,把宣讲法律法规、告知权利义务作为办案、接访的必要内容。对群众信访,把法讲清楚,把理说明白,把情融进去,让司法正义“说得出口”“看得见”。深化律师参与化解和代理涉法涉诉信访制度,积极邀请律师接待信访群众、评析信访案件、做好释法劝导等工作,及时就地解决群众合法诉求,推动信访工作重心下移、关口前移,促进矛盾化解,维护社会稳定。持续提升控申干警业务素能,分级分类开展来访接待、来信办理、刑事申诉、国家赔偿、司法救助等业务培训,尽快补齐业务短板、练好监督内功,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